**2018年浙江大学工程师学院宁波分院**

**非全日制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全国统考）**

**招生问答（20180116更新）**

浙江大学工程师学院宁波分院2018年在机械工程、计算机技术、建筑与土木工程、化学工程等4个工程硕士专业领域（全国统考）招收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具体招生相关问答情况如下。

**一、介绍一下浙江大学工程师学院概况？**

浙江大学工程师学院是浙江大学发挥高水平大学优势，服务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中国制造2025》,推进国家、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培养造就更多高层次工程科技人才的重大举措。学院定位为高水平专业型学院，主要开展研究生层次工程师培养和企业工程师培训。紧密依托浙江大学高水平的综合办学优势，坚持“政府主导、校企协同、复合交叉、国际合作”，努力打造成为支撑我国和我省产业转型升级的高级工程科技人才培养基地和工程领域的产学研创新平台。

学院积极推进工程领域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改革，按照“高层次、高素质、国际化”的人才培养理念，探索应用型、复合型、创新性的工程科技人才培养体系。精心打造一支专兼结合的高水平应用型师资队伍，着重加强工程实践训练、产学协同和国际合作，大力建设具有一流水平的工程创新与训练中心，积极推动校企协同培养模式创新，切实开展与法国巴黎综合理工学院、荷兰埃因霍温理工大学、德国柏林工业大学等世界高水平工程院校多种形式的国际联培项目合作。

**二、介绍一下浙江大学工程师学院宁波分院概况？**

宁波市是国家计划单列市、副省级城市，也是国家首个“中国制造2025”试点城市。目前，宁波市正加快构建先进制造业体系，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到宁波创新创业。为深化浙江大学与宁波市全面战略合作，服务浙江大学“双一流”建设和宁波市创新驱动发展需要，经浙江大学与宁波市人民政府协商一致，决定建设浙江大学宁波校区，浙江大学工程师学院（下称“本部”）宁波分院（下称“宁波分院”）为其重要组成部分。

**三、介绍一下国家最新的研究生招生政策？**

2016年9月，教育部办公厅印发了《统筹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管理工作的通知》（教研厅[2016]2号）和《2017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2016]9号）等文件，旨在推进依法行政和依法办学，促进学习型社会建设，推动研究生教育科学管理。准确界定了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统一下达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招生计划，统一组织实施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招生录取政策，坚持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同一质量标准，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学历学位证书具有同等法律地位和相同效力。

统筹后的硕士研究生按其学习方式分为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和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两种，按就业方式分为定向就业和非定向就业两种类型，也即研究生分以下四种类型：全日制定向研究生、全日制非定向研究生，非全日制定向研究生、非全日制非定向研究生。

**四、2018年宁波分院招收哪些工程硕士专业领域？招生计划人数多少？**

宁波分院招收工程硕士（全国统考）专业领域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60名，相关专业领域及代码如下：

|  |  |  |  |
| --- | --- | --- | --- |
| **所属浙江大学专业学院** | **代码** | **专业领域** | **招生计划** |
| 机械工程学院 | 085201 | 机械工程 | **60人** |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 085211 | 计算机技术 |
| 建筑工程学院 | 085213 | 建筑与土木工程 |
| 化学工程与生物工程学院 | 085216 | 化学工程 |

**五、如何报考宁波分院非全日制工程硕士研究生？什么时候报考？怎么报名？**

报名截止日期2017年10月31日，网报网址：[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http://yz.chsi.com.cn, <http://yz.chsi.cn>。研招网报名选择：学院代码为“600”，学院名称为“工程师学院”。报考宁波分院的考生请在备注栏标注“宁波分院”，详见招生简章中的第六点“报名方式”。

**六、宁波分院非全日制研究生的招生录取与调剂政策怎样？**

当一志愿考生不能够满足招生计划时，将进行调剂录取，具体调剂条件及调剂申请方式和相关事宜详见宁波分院调剂通知和QQ群公告（QQ：540974605）。

**七、学制几年？宁波分院的培养方式与特点是什么？**

学制2.5年。

按照“高层次、高素质、国际化”的人才培养理念，建立应用型、复合型、创新性的工程科技人才培养体系。培养环节上着重加强工程实践训练、产学合作和国际合作，开展“学校导师+校外合作导师”双导师联合培养，共同实施“课程学习、工程实践实训、国际交流、技术研发创新”的一体化培养，造就符合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急需的高层次工程技术人才。

培养方案：均按本部制定的培养方案进行培养。

课程教学：均按本部制定的课程教学大纲执行，授课教师为浙江大学教师；为强化工程应用及实践课程教学，学院同时聘请行（企）业资深专家参与课程教学。

指导教师：具有浙江大学研究生招生资格的教师。

进修访学：与本部学生具有相同的出国进修访学机会。

学习形式：采取“理论学习、实践教学和现场专题研究相结合”的培养方式。

**八、宁波分院研究生毕业后的文凭与浙江大学工程师学院其他非全日制专业学位工程硕士专业领域研究生有区别吗？**

没有区别。学生在规定年限之内，完成培养方案的各项环节，成绩合格，通过硕士学位论文答辩，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批准后，授予浙江大学研究生毕业证书（非全日制）和学位证书。符合条件者，还将获得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颁发的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

**九、非全日制研究生学习期间，是否和全日制研究生一样可以转档案和户口？毕业时发报到证吗？**

非全日制非定向研究生须转档案，且报到时须办理党团组织关系转接手续，学校发放就业协议和报到证，不迁户口；非全日制定向生不转档案，不转组织关系，不发放就业协议和报到证，不迁户口。

**十、学费多少？有无奖助学金？**

学费：6万元/全程·生（按照学制平均到每一学年收取）。

有奖助学金：宁波市提供6万元/生专项学业奖学金。宁波分院还积极争取企业为学生设立专项奖学金。

**十一、是否享受医疗保险？**

非全日制非定向生享受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鼓励学生参加大学生平安保险（即商业保险），以提高医疗保障。非全日制定向生不纳入基本医疗保险。

**十二、宁波分院提供食宿吗？**

分院解决食宿，费用自理。非全日制非定向生均住校，4人/间（独立卫生间、热水器等），住宿费每生1600元/年。

**十三、有浙江大学校园卡吗？**

学生可办理浙江大学校园卡、浙江大学工程师学院校园卡、宁波分院校园卡。

**十四、图书信息资源可与浙江大学共享吗？**

学生除可使用宁波分院的图书信息资源外，还可通过RVPN访问浙江大学的各类在线图书信息资源，可享受异地同校的体验。

**十五、学生的管理模式怎样？**

宁波分院非全日制非定向学生按照全日制方式进行管理。非全日制定向生按在职学生进行管理。

**十六、宁波分院的就业情况怎样？**

到目前为止宁波分院非全日制非定向研究生还没有毕业生，没有具体的就业数据。

**十七、宁波分院的联系方式是什么？**

联系电话：0574-27830666、27830767、27830999。

邮箱：mse168@zju.edu.cn。

宁波分院招生QQ群：（群名：浙大工程师宁波分院），QQ号（540974605）。

 浙江大学工程师学院宁波分院

 2017年10月20日